



大会

Distr.: General
10 April 2025
Chinese
Original: Spanish

人权理事会
第五十九届会议
2025 年 6 月 16 日至 7 月 11 日
议程项目 6
普遍定期审议

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萨尔瓦多

增编

受审议国对结论和/或建议提出的意见、作出的自愿承诺和答复

* 本文件印发前未经正式编辑。



1. 2025 年 1 月 20 日，萨尔瓦多政府在联合国人权理事会设立的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第四十八届会议期间作了第四轮普遍定期审议口头陈述。萨尔瓦多高级别代表团详细介绍了该国在人权领域取得的重大进展，其范围比上一轮审议期间收到的建议更广。
2. 74 个国家的代表团积极参加了互动对话。互动对话期间，萨尔瓦多共收到涉及不同主题的 228 项建议，反映了各国对萨尔瓦多的兴趣和观点。在为本次审议设立的三国小组的支持下，对上述建议进行了初步审查。根据普遍定期审议程序，萨尔瓦多承诺通过内部协商进程对这些建议进行评估，以期最迟在人权理事会第五十九届会议之前确定并通报该国对每项建议的最终立场。
3. 评估进程由外交部牵头协调，与建议所涉专题领域有关的各国家机构根据其内部职能参与了这一进程。因此，该国从人权角度对每一项建议进行了分析和评估，同时认识到必须通过协调机构努力应对未来挑战，从而强化政府对促进和保护萨尔瓦多人民人权的承诺。
4. 经详细审查，萨尔瓦多发现许多建议符合该国作为缔约国的条约框架所产生的义务及其宪法规范和萨尔瓦多法律所产生的义务。因此，所收到的建议与已经在执行的国家政策、计划和方案存在很大的一致性，萨尔瓦多表示致力于推进这些政策、计划和方案的执行，并**完全接受**普遍定期审议工作组报告 124.13、124.17、124.19 至 124.21、124.23、124.25 至 124.27 段中所载的下列方面的建议：与人权机制合作和由人权机制提供技术援助；加强法律、体制和政策框架；加强国家人权机构及国家申诉和后续行动机制；切实保障平等权和不受歧视权。
5. 萨尔瓦多注意到，该国还收到了一系列下列方面的建议：保障人身自由和安全权；善政和打击腐败；加强司法行政、公平审判保障和基本自由。这些都符合国内法中已经规定的最低标准、萨尔瓦多现行的国家政策和对国际司法标准的承诺，有助于确保在充分尊重人权、司法系统完整性和国际合作原则的情况下有效打击一切形式的犯罪。因此，现行立法中存在一个广泛的保障措施框架，这巩固了政府对执行加强上述建议所涉领域的行动的承诺。萨尔瓦多**完全接受**下列建议：124.32、124.34 至 124.46、124.52 至 124.63、124.65、124.66、124.68 至 124.70、124.74、124.77、124.78、124.83、124.84、124.87。
6. 萨尔瓦多认为，下列建议符合该国对与家庭有关权利的看法，也符合其为打击人口贩运和当代形式奴隶制等问题而采取的行动。这些建议还支持该国努力确保切实实现劳工权利、工作权、社会保障权、适足生活水准权、健康权、受教育权和环境方面的人权。
7. 具体而言，萨尔瓦多确认该国对加强母婴护理的承诺，目前正在通过执行《与爱共生：尊重产妇分娩及新生儿温柔敏感护理法》来执行这一承诺。该法规定了在孕前、怀孕、分娩和产后阶段为母亲和新生儿提供全面护理的模式，涉及孕前护理和检查、产前教育、孕期护理、加强支持网络(包括家人陪伴)、分娩和出生期间的护理、产后护理和新生儿护理。
8. 此外，萨尔瓦多根据其现行监管框架，加强了国家卫生系统内的性健康和生殖健康护理。这一成果是通过提升医疗保健人员的技能、建设基础设施、普及计划生育服务以及开展性健康宣传与教育培训实现的。在农村和城市卫生网络开展了上述行动，这表明政府加强了保护、促进和保障这些权利的努力。因此，萨尔瓦多根据其法律和政策框架**接受**并重申致力于落实下列建议：124.89、124.90、

124.92 至 124.108、124.110 至 124.121、124.125、124.127 至 124.151、124.155 至 124.157。

9. 关于妇女和女童、残疾人、土著人民、少数群体和移民等特定人群的权利，所收到的各项建议鼓励萨尔瓦多继续全面执行旨在实现对这些群体的保护和包容及其全面发展的公共政策、监管框架和机构间行动，这一点已经体现在政府的努力中。因此，萨尔瓦多重申致力于保障、促进和尊重这些弱势群体的权利，**完全接受和执行**下列建议：124.172 至 124.177、124.179 至 124.196、124.198 至 124.200、124.202 至 124.209、124.211 至 124.213、124.216 至 124.218、124.221、124.222、124.228。

10. 必须指出，虽然萨尔瓦多在公共安全、儿童保护和移民管理等领域取得了切实进展，得到各国代表团的广泛认可，但普遍定期审议的性质本身必须维护国家主权原则。在这方面，经仔细分析后发现，某些建议侵犯了主权决定的范围，特别是在立法优先事项方面，或所依据的前提与国家现实情况不符。因此，萨尔瓦多认为有必要注意到这些建议，同时重申它对促进和保护人权的承诺，但也重申它在国际法框架内拥有决定自身道路的不可剥夺的权利。

11. 因此，萨尔瓦多决定**注意到**以下建议：124.1 至 124.12、124.14 至 124.16、124.18、124.22、124.24、124.28 至 124.31、124.33、124.47 至 124.51、124.64、124.67、124.71 至 124.73、124.75、124.76、124.79 至 124.82、124.85、124.86、124.88、124.91、124.109、124.122 至 124.124、124.126、124.152 至 124.154、124.158 至 124.171、124.178、124.197、124.201、124.210、124.214、124.215、124.219、124.220、124.223 至 124.227。

12. 最后，萨尔瓦多对参加该国第四轮普遍定期审议的每一个国家深表感谢。它认识到这一机制是鼓励各国在国内加大力度履行人权义务的重要工具，具有至关重要的作用。它高度重视持续建设性对话的重要价值，并珍视此次展示人权领域重大进展的机会。这些进展反映了致力于促进和保护所有公民人权的“**新萨尔瓦多**”国家建设的深化推进。萨尔瓦多重申致力于继续与国际社会密切合作，以进一步加强对其人民人权的尊重和保障。